附件2

2021年宁波市高校教师课堂教学创新能力比赛

参赛作品材料要求

参赛作品材料包括文档材料和视频材料，按本科组和高职组分别提交。所有文档材料均要求规范、简明、完整、朴实，不得泄露学校和参赛教师信息，以PDF格式提交的，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100M；以PPT格式提交的，每个PPT不超过300M，同时PPT版式统一设置为16：9；视频作品统一采用MP4格式封装，本科组视频文件不超过1200M，视频文件命名按照“课程名称+授课内容”的形式命名；高职组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300M，视频文件命名需有明显区分。课堂教学实录视频中主讲教师必须出镜，要有学生的镜头，须告知学生可能出现在视频中，此视频会公开。

一、本科组

1.课程教学大纲。课程教学大纲需反映参赛教师教学思想、课程设计思路和教学特色。教学大纲内容包括课程介绍、教学目标、教学内容、考核方式、教学安排、参考教材及相关资料等。

2.课程教学创新成果报告。课程教学创新成果报告应基于参赛课程的教学实践经验与反思，全面体现课程教学的创新成效，注重体现以下三方面内容：第一，明确说明课程教学创新解决了教学中的哪些“痛点”问题，注重问题导向；第二，突出课程教学改革过程中贯彻“以学生为中心”的教育理念，全面反映提升课程教学质量的创新思路、举措、效果及反思，注重信息技术在课堂教学中的应用；第三，通过基于数据、案例等证据的可靠分析，说明问题解决的情况和效果，并分析其推广应用的价值。课程教学创新成果报告须有摘要约300字，正文字数不超过4000字。

3.课堂教学实录视频及相关材料。实录视频为参赛课程中2学时的完整教学实录（约90分钟的1个视频或分别约45分钟的2个视频。实录视频须在真实的高校课堂环境中录制，有参赛主讲教师出镜、有师生互动的镜头，能够充分体现“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创新，严禁“表演式”课堂。相关材料包括：课堂教学实录视频信息表（详见附件4）、课堂教学实录视频内容对应的教案和课件，以及其他有助于表明课堂教学内容、教学过程、教学效果的材料。

二、高职组

1.课程标准

教学团队提交参赛作品实际使用的课程标准。课程标准应按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依据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体系中的相关标准要求，科学、规范制定，说明课程性质与任务、课程要求与目标、课程结构、课程内容、课程实施以及时间进度安排等。多个授课班级只需提交其中一份课程标准。

2.整体教学设计

整体教学设计应包括课程基本信息、任务目标、在线课程资源、学情分析、教学活动安排、反思等教学基本要素，设计合理、重点突出、规范完整、详略得当，能够有效指导教学活动的实施，应当侧重体现具体的教学内容和过程安排。

3.实际使用的教案

参赛团队选取该课程在一个学期中符合规定的且具有典型性的教学任务（不少于12课时）作为参赛作品，撰写实际使用的教案。教案应包括授课信息、任务目标、学情分析、教学活动安排、课后反思等教学基本要素。

4.教学实施报告

教学团队在完成教学设计和实施之后，撰写1份教学实施报告。报告应梳理总结参赛内容的教学设计、教学实施过程、学习效果、反思改进等方面情况，突出重点和特色，突出依托在线开放课程创新课堂教学、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的创新举措和成效，可用图表加以佐证。中文字符在3000字以内，插入的图表应有针对性、有效性，一般不超过12张。

5.整体教学设计介绍视频

参赛团队录制不超过10分钟的视频，由主讲人讲解参赛课程的整体教学设计，包括课程基本信息、任务目标、在线课程资源、学情分析、教学活动安排、反思等内容。视频片头显示不超过5秒，内容包括课程名称、专业大类信息即可。

6.课堂教学实录视频

参赛团队录制时长在10-15分钟的课堂教学活动实录1段。视频可自行选择教学场景，应选择能完整、清晰地呈现参赛作品中内容相对独立完整、课程属性特质鲜明、反映课堂教学风格的教学活动实况，应是提交的参赛教案的其中一个较为完整的授课环节。

三、视频制作规范及要求

本科组的讲课视频和高职组的课堂教学实录视频均须采用单机方式全程连续录制（不得使用摇臂、无人机、虚拟演播系统、临时拼接大型LED显示屏等脱离课堂教学实际、片面追求拍摄效果、费用昂贵的录制手段），不允许另行剪辑及配音，不加片头片尾、字幕注解，不得泄露地区、学校和参赛教师信息。

视频录制软件不限，采用H.264/AVC（MPEG-4 Part10）编码格式压缩；动态码流的码率不低于1024Kbps，不超过1280Kbps；分辨率设定为720×576（标清4:3拍摄）或1280×720（高清16:9拍摄）；采用逐行扫描（帧率25帧/秒）。音频采用AAC（MPEG4 Part3）格式压缩；采样率48KHz；码流128Kbps（恒定）。